

静宁县南环西路南片区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配套

西环路（城关初中段）道路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按照《平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平凉市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指南（暂行）》（平环发〔2017〕294 号），2021 年 8 月，平凉市生态环境局静宁分局组织召开了《静宁县南环西路南片区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配套西环路（城关初中段）道路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调查报告》技术审查会，会议邀请三名专家（名单附后）对调查报告进行技术审查。

与会代表和专家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保护措施执行情况的介绍和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调查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结合现场检查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专家技术评审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建设单位

静宁县南环西路南片区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配套西环路（城关初中段）道路建设工程，西环路道路为城市主干路，呈南北走向，北起南环路、南至明德路，全线长度 402.938m，道路红线宽度 36m，配套建设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照明工程、道路绿化及交通附属工程。

本项目位于静宁县城城区，北起南环路、南至明德路，为城市主干路，道路全长 402.938m，道路红线宽度 36m，采用 3m（人行道）+4.5m（非机动车道）+3m（绿化带）+15m（机动车道）+3m（绿化带）+4.5m（非机动车道）+3m（人行道）。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北京华夏博信环境咨询有限公司（2019 年 8 月）

环评审批部门：平凉市生态环境保护局静宁分局（2019 年 9 月 16 日）

文号：静环评发【2019】316

3、投资情况

建设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851.63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 2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94%。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静宁县南环西路南片区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配套西环路（城关初中段）道路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一致。

二、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环评与实际建设工程对比，项目环评阶段和验收阶段工程内容、建设地点、环保措施均未发生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生态保护措施

对场地进行整治，清除临时堆土，遵照“原貌恢复”的原则进行恢复。道路沿线两侧、边坡区域实施了绿化，有效治理生态环境。

2、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噪声主要为道路交通噪声。根据现场调查，道路两侧已通过设置绿化带，控制车速，禁止鸣笛，加强道路养护等措施，项目交通噪声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和2类标准，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3、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废气主要为汽车的尾气，经过现场调查，道路两侧设置绿化带，加之道路车流量相对不大，产生源分散、扩散较好。因此，汽车尾气产生的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废水治理措施

废水主要为降雨冲刷路面产生的路面径流初期雨水，初期雨水经路边排水沟排入周边环境。

5、固废治理措施

通过现场调查，项目道路两侧设置垃圾箱供行人和车辆丢弃的生活垃圾，而且定期会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至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道路定期由环卫工人清扫。

四、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工程主要废气污染源为汽车尾气，无其他废气污染源，道路两侧设置绿化带，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废水主要为降雨冲刷路面产生的路面径流初期雨水，初期雨水经路边排水沟排入周边环境。

3、噪声

根据对环境敏感点的监测可知，在现状交通量情况下，工程沿线各敏感点噪声值均能满足相应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弃物

道路沿线设有垃圾箱，生活垃圾集中堆放，定期清运，集中送往当地的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据现场检查及验收调查结果可知，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环境会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但根据建设单位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生态恢复和污染治理措施，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对各污染物产生点进行了有效治理。验收监测期间噪声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和2类标准；初期雨水经路边排水沟排入周边环境；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道路两侧设有绿化带；道路沿线设有垃圾箱，生活垃圾集中堆放，定期清运，集中送往当地的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因此项目的建成运行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经过对建设项目现场调查和对竣工验收报告的技术审查，静宁县南环西路南片区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配套西环路（城关初中段）道路建设工程在项目建设期间基本落实了各项环评措施要求，生态环境治理措施到位，噪声污染措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和2类标准；专家组一致认定本次验收符合生态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要求，建议静宁县南环西路南片区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配套西环路（城关初中段）道路建设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建议对沿线敏感点加强运营期声环境跟踪监测。
- （2）做好沿线绿化提升项目沿线景观效果。
- （3）做好路面定期维护工作，及时清扫道路、清运垃圾桶。

八、验收人员信息表

见附件（静宁县南环西路南片区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配套西环路（城关初中段）道路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签字表）。

静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9月3日

